

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辽源市分公司县域 2024 年邮件运输环节业务外包项目二

标段（二次）单一来源公示

一、项目信息

1. 采购人：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辽源市分公司

2. 标段划分及采购内容：

标段编号	标段名称	采购内容
ZKGSF(ZB)-20241690/2	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辽源市分公司县域 2024 年邮件运输环节业务外包项目二标段（二次）	东辽县分公司各乡镇进出口邮件运输，辽源市处理中心到东辽县各乡镇运输环节邮件运输业务外包

3. 具体邮路划分及限价：

标段	邮路	单程/往返	车型	里程 (公里)	限价 单价	年预计 发班数 (趟)	年预 算 (万 元)	年预算 (万元)	限价总 价 (万元)
					元/趟				
2	辽源中心-东辽甲山(辽农 1)	往返	1.5 吨	146	108.50	365	3.960	22.728	45.456
	辽源中心-东辽宴平(辽农 1)	往返	1.5 吨	180	180.82	365	6.600		
	辽源中心-东辽安恕(辽农 1)	往返	1.5 吨	172	180.82	365	6.600		
	辽源中心-东辽金岗(辽农 1)	往返	1.5 吨	157	152.55	365	5.568		

使用车型及单价折算系数：

1.5 吨车型折算系数		
车型	1.5 吨车	5 吨车
车型折算系数	1.00	1.20

4. 服务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二年。一年后根据上年服务情况，结合当时市场综合价格对结算价格进行压降谈判，如结算价格有压降，需签订补充协议。在合同有效期内发生政府主管部门、甲方上级邮政企业政策变化等情形，甲方可以提前 30 日通知中标公司解除合同并且免于向中标公司承担责任。

5. 相关要求：

5.1 本项目完成招标后，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招标人通过流程优化、工艺改造等提高工效后，经与中标供应商协商，如结算价格有压降，需签订补充协议。

5.2 服务规范：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，同时满足招标人要求的服务规范 and 安全管理协议和条款要求。（详见附件）

5.3 其他要求：中标服务商需在需求单位所在地邮政银行开立对公账户，相关外包费用以此账户进行结算。

6. 采购方式及理由：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。理由：根据《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单一来源采购实施办法（2020年修订版）》第四条采购的货物、工程或者服务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，经相关审批流程批准后，可实行单一来源采购：4. 属于政府、行政部门指定供应商的采购（包含扶贫产品）。由东丰县分公司、东辽县分公司提供（东丰县交通局、辽源市交通局出具）单一来源说明。确定吉林龙源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东丰公司、辽源市公路客运总站有限公司为辽源市分公司县域 2024 年邮件运输环节业务外包项目供应商。

二、拟定供应商信息

辽源市处理中心到东辽县各乡镇运输环节，预算金额 45.456 万元（含税）/两年，

拟定供应商信息：辽源市公路客运总站有限公司

三、公示期限

2024 年 8 月 19 日至 2024 年 8 月 21 日

四、其他补充事宜：本次公告在中国邮政集团官网、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采购人：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辽源市分公司

地 址：辽源市西宁大路 801 号

采购代理机构：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长春市净月区生态大街环球贸易中心 2 号楼 25 楼

联系方式：童小玲 13364316965